



梅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梅州市卫生检验中心)

检测报告

受理编号: 21GL₃426

检测结果:

姓名	样品编号:	剂量当量Hp (10) (mSv)
丘志明 (外)	MXRM3130	0.14
黄宇美 (内)	MXRM3131	0.12
黄宇美 (外)	MXRM3132	0.24
骨外科		
杜宇康	MXRM3008	0.07
廖瑛扬	MXRM3026	0.07
赖小荣	MXRM3032	0.06
曾权	MXRM3062	0.06
李小纲	MXRM3064	0.13
欧阳孔顺	MXRM3069	0.12
王剑锋	MXRM3086	0.11
曾卓辉	MXRM3087	0.03
周春奎	MXRM3134	0.04
钟欢	MXRM3135	0.11
夏聪	MXRM3136	0.14
碎石室		
刘仁勇	MXRM3030	0.12
口腔科		
张浩	MXRM3056	0.16
廖俊强	MXRM3057	0.03
宋志伟	MXRM3061	<MDL
熊世煜	MXRM3108	0.11
张斯莹	MXRM3109	0.19
张晓燕	MXRM3125	0.11
普外二区		
李庆源 (内)	MXRM3070	0.08
李庆源 (外)	MXRM3070	<MDL
周志涛 (内)	MXRM3071	0.17
周志涛 (外)	MXRM3071	0.10
李嘉荣 (内)	MXRM3072	0.07
李嘉荣 (外)	MXRM3072	0.03
张彦峰 (内)	MXRM3073	0.11
张彦峰 (外)	MXRM3073	0.08
范準 (内)	MXRM3074	0.13
范準 (外)	MXRM3074	0.04
何伟良 (内)	MXRM3077	0.08



梅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梅州市卫生检验中心)
检测报告

受理编号: 21GL₃426

检测结果:

姓名	样品编号:	剂量当量Hp (10) (mSv)
何伟良 (外)	MXRM3077	0.08
巫兆国 (内)	MXRM3078	0.07
巫兆国 (外)	MXRM3078	0.04
钟鹏 (内)	MXRM3079	0.06
钟鹏 (外)	MXRM3079	0.09
彭翰斐 (内)	MXRM3080	0.01
彭翰斐 (外)	MXRM3080	0.10
朱文英 (内)	MXRM3081	0.14
朱文英 (外)	MXRM3081	0.01
刘雪 (内)	MXRM3083	0.05
刘雪 (外)	MXRM3083	0.20
周臻涛 (内)	MXRM3110	0.11
周臻涛 (外)	MXRM3110	0.10
杨茹钰 (内)	MXRM3111	<MDL
杨茹钰 (外)	MXRM3111	0.08
李利平 (内)	MXRM3112	0.03
李利平 (外)	MXRM3112	0.01
介入科		
丘宝 (内)	MXRM3098	0.05
丘宝 (外)	MXRM3098	0.05
罗凌云 (内)	MXRM3099	0.03
罗凌云 (外)	MXRM3099	0.05
陈远浩 (内)	MXRM3100	0.06
陈远浩 (外)	MXRM3100	0.08
李姝 (内)	MXRM3101	0.02
李姝 (外)	MXRM3101	0.07
陈旺英 (内)	MXRM3102	0.05
陈旺英 (外)	MXRM3102	0.04
黄媚 (内)	MXRM3103	0.07
黄媚 (外)	MXRM3103	0.08
赖达新 (内)	MXRM3104	0.05
赖达新 (外)	MXRM3104	0.07
饶俊平 (内)	MXRM3117	<MDL
饶俊平 (外)	MXRM3117	<MDL
杨海燕 (内)	MXRM3118	0.12
杨海燕 (外)	MXRM3118	0.10



梅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梅州市卫生检验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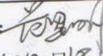
检测报告

受理编号: 21GL₃4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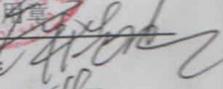
检测结果:

姓名	样品编号:	剂量当量Hp (10) (mSv)
神经外科		
黄东标 (内)	MXRM3114	0.04
黄东标 (外)	MXRM3114	0.08
黄志娟 (内)	MXRM3115	0.12
黄志娟 (外)	MXRM3115	0.07
郑舒妮 (内)	MXRM3116	0.11
郑舒妮 (外)	MXRM3116	0.04
康复医学科		
彭志勇	MXRM3119	0.12
杨子霖	MXRM3121	0.08
叶鹏瑛	MXRM3122	0.06
	(以下空白)	



编制: 
2021年12月18日

审核: 
2021年12月18日

批准: 
2021年12月18日

受控号: JP50 职 001

职业外照射个人监测剂量调查登记表

用人单位(盖章): 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粤东医院 编号: 2021-010

人员姓名: 高玉萍 职业类别: 诊断放射学(2A)

本次测量剂量值: 4.78mSv

剂量计佩戴起止日期: 2021-7 至 2021-9

个人剂量计佩戴位置: 胸部 头部 手部 其他部位

评价结论: 超剂量 (检测报告专用章) 用章日期: 年 月 日

请确定在佩戴个人剂量计期间, 是否发生过以下情况:

- 1.个人剂量计曾经被打开
- 2.个人剂量计曾经被水浸泡
- 3.个人剂量计曾经留置于放射工作场所内
- 4.曾经佩戴个人剂量计接受过放射性检查
- 5.曾经佩戴个人剂量计扶持接受放射性检查的受检者/患者
- 6.曾经维修含源装置
- 7.铅围裙内、外剂量计混淆佩戴

如果是正常佩戴, 是否发生过以下情况:

- 8.佩戴期间工作量较前期明显增加
- 9.其他原因:

本人(签字): 高玉萍

2021 年 12 月 30 日

负责人(签字):

2021 年 12 月 30 日

处理意见(检测单位填写):

- 建立个人剂量监测档案时当期采用本次检测结果。
- 建立个人剂量监测档案时按下面打 的方法确定名义剂量:
 - 用同时间佩戴的即时剂量计记录的即时剂量估算剂量。
 - 用同时间场所监测的结果推算剂量。
 - 用同一监测周期内从事相同工作的工作人员接受的平均剂量。
 - 用工作人员前年度受到的平均剂量, 即名义剂量=前年度剂量 X 监测周期 (d) /365。

签名: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超标调查表一式四份填写完成, 盖好公章后将调查表都寄回梅州市疾控中心职防科, 地址: 梅州市华南大道 138 号梅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职业病防治科收, 514071。

2020 年 5 月 20 日生效

职 1-1



深圳市瑞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SZRD2021FH3761

检测内容: 放射防护检测

受检设备: Allura Xper FD20 型血管造影 X 射线系统

委托单位: 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粤东医院

检测目的: 验收检测

检测日期: 2021 年 12 月 16 日



说 明

1. 我司通过“瑞达智能检验检测管理系统”出具的电子版报告与纸质版报告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通过扫描签字页的防伪二维码，可核实报告的真实性；
2. 报告的组成包括封面、说明、正文及签字；
3. 报告未加盖“深圳市瑞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多页报告未盖骑缝章无效；报告签发人签字位置未盖章无效；
4. 报告无编制、审核、签发者签名无效；报告涂改无效；部分复印无效；
5. 如报告中存在偏离标准方法等情况时，应在报告中提供偏离情况的信息；
6. 抽（采）样按《抽（采）样管理程序》执行；抽（采）样过程中存在可能影响检测结果解释的环境条件及采（抽）样方法偏离标准或规范等情况时，应在报告中提供上述偏离情况的信息；
7. 对委托方自行抽（采）样送检的样品，其样品及样品信息均由委托方提供，我司不对样品及样品信息的真实性及完整性负责，本报告仅对送检样品负责；
8. 未加盖  资质认定标志的报告，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
9. 委托方如对报告有异议，请在收到报告后 15 天内以书面形式向本机构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检验检测机构名称：深圳市瑞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机构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高峰社区华荣路乌石岗工业区 3 栋 1 层-2 层

邮政编号：518131

业务电话：(0755) 23771870

投诉电话：(0755) 86665710

报告编号：SZRD2021FH3761

深圳市瑞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一、基本信息

委托单位名称	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粤东医院
受检单位名称	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粤东医院
受检单位地址	梅州市梅县区新县城公园北路
检测地点	梅州市梅县区新县城公园北路
项目编号	0120211216011
检测目的	验收检测
检测项目	X、 γ 辐射剂量率
检测依据	GBZ 130-2020 《放射诊断放射防护要求》 HJ 1157-2021 《环境 γ 辐射剂量率测量技术规范》
评价依据	GBZ 130-2020 《放射诊断放射防护要求》
检测时间	2021年12月16日18时23分~2021年12月16日18时47分
检测人员	石晶辉、潘启靖

二、主要检测仪器

名称	型号	编号	检定证书	检定日期
辐射检测仪	AT1121	45091	2021H21-20-3270497001	2021年5月13日

注：检定证书的有效期为1年。

三、检测现场信息

设备名称	血管造影 X 射线系统	设备型号	Allura Xper FD20
设备编号	61915635	生产厂家	Philips Medical Systems Nederland B.V.
主要参数	125kV, 1250mA	所在场所	住院楼四楼心血管科 DSA 机房
设备用途	血管造影	设备类型	DSA

(转下页)

(接上页)

四、检测结果

检测条件		曝光模式	透视									
		有用线束方向	朝上									
		曝光参数	90kV, 9.1mA									
		照射野	—									
		散射模体	标准水模+1.5mm 铜板									
序号	检测点位置	检测结果 (μSv/h)										
		开机状态				关机状态						
		最小值	~	最大值	平均值	标准差	最小值	~	最大值	平均值	标准差	
1	工作人员操作位	0.15	~	0.16	0.15	0.01	0.13	~	0.15	0.14	0.01	
2	管线洞口	0.16	~	0.17	0.16	0.01	0.16	~	0.17	0.16	0.01	
3	观察窗	0.13	~	0.18	0.16	0.03	0.14	~	0.15	0.14	0.01	
4	控制室门	0.13	~	0.19	0.18	0.02	0.14	~	0.17	0.15	0.02	
5	机房大门	0.14	~	0.18	0.16	0.02	0.14	~	0.17	0.15	0.02	
6	污物通道门	0.14	~	0.17	0.16	0.02	0.15	~	0.16	0.15	0.01	
7	墙体 1	设备间	0.14	~	0.15	0.14	0.01	0.14	~	0.16	0.15	0.01
8	墙体 2	通道	0.15	~	0.16	0.16	0.01	0.16	~	0.17	0.16	0.01
9	墙体 3	通道	0.16	~	0.18	0.17	0.01	0.14	~	0.16	0.15	0.01
10	墙体 4	休息室	0.14	~	0.16	0.15	0.01	0.14	~	0.16	0.15	0.01
11	机房上方	病房	0.15	~	0.17	0.16	0.01	0.14	~	0.16	0.15	0.01
12	机房下方	婴儿保健室	0.14	~	0.17	0.15	0.02	0.14	~	0.17	0.15	0.02
13	门 4		0.14	~	0.18	0.17	0.02	0.13	~	0.16	0.14	0.02

(转下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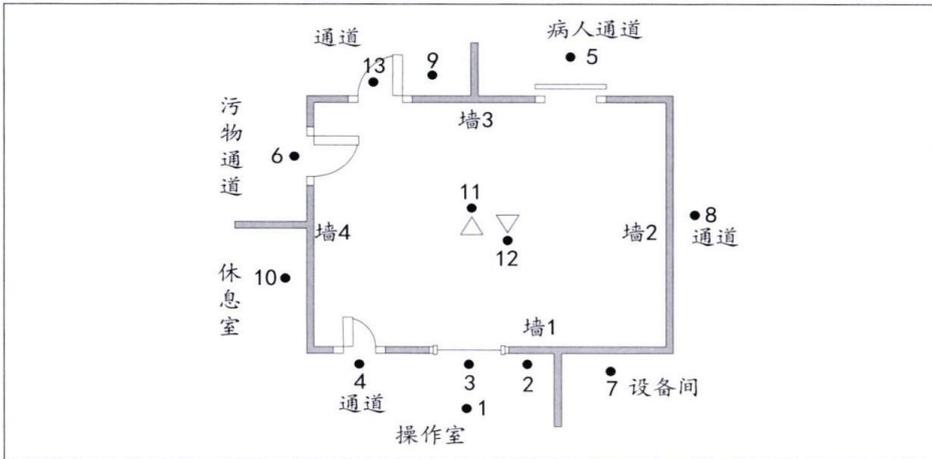
报告编号: SZRD2021FH3761

(接上页)

五、备注

1. 本底范围: 0.13~0.17 μ Sv/h;
2. 检测结果未扣除本底值;
3. 检测点位置距墙体、门、窗表面 30cm; 机房上方距顶棚地面 100cm, 机房下方距楼下地面 170cm。

六、检测布点示意图



七、检测结果评价

依据 GBZ 130-2020 《放射诊断放射防护要求》和 HJ 1157-2021 《环境 γ 辐射剂量率测量技术规范》对设备所在机房进行放射防护检测, 开机状态下, 本次所检各检测点位的检测结果符合 GBZ 130-2020 《放射诊断放射防护要求》的要求。

八、报告签署

报告编制	刘鹏	检验检测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2年 11月 15日 检验检测专用章 (1)
报告审核	陈阳鹏	
报告签发	李	

(以下正文空白)



深圳市瑞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SZRD2021FH3751

检测内容: 放射防护检测

受检设备: Artis zee III ceiling 型医用血管造影 X 射线机

委托单位: 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粤东医院

检测目的: 验收检测

检测日期: 2021 年 12 月 16 日



放射防护

报告编号: SZRD2021FH3751

深圳市瑞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一、基本信息

委托单位名称	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粤东医院
受检单位名称	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粤东医院
受检单位地址	梅州市梅县区新县城公园北路
检测地点	梅州市梅县区新县城公园北路
项目编号	0120211216001
检测目的	验收检测
检测项目	X、 γ 辐射剂量率
检测依据	GBZ 130-2020 《放射诊断放射防护要求》 HJ 1157-2021 《环境 γ 辐射剂量率测量技术规范》
评价依据	GBZ 130-2020 《放射诊断放射防护要求》
检测时间	2021年12月16日8时17分~2021年12月16日8时36分
检测人员	石晶辉、潘启靖

二、主要检测仪器

名称	型号	编号	检定证书	检定日期
辐射检测仪	AT1121	45091	2021H21-20-3270497001	2021年5月13日

注: 检定证书的有效期为1年。

三、检测现场信息

设备名称	医用血管造影 X 射线机	设备型号	Artis zee III ceiling
设备编号	106648	生产厂家	西门子医疗有限公司
主要参数	125kV, 1000mA	所在场所	医技楼一楼医学影像科介入1室
设备用途	血管造影	设备类型	DSA

(转下页)

报告编号：SZRD2021FH3751

(接上页)

四、检测结果

检测条件		曝光模式	透视									
		有用线束方向	上									
		曝光参数	77.4kV, 150.6mA									
		照射野	—									
		散射模体	标准水模+1.5mm 铜板									
序号	检测点位置	检测结果 (μSv/h)										
		开机状态				关机状态						
		最小值	~	最大值	平均值	标准差	最小值	~	最大值	平均值	标准差	
1	工作人员操作位	0.20	~	0.21	0.21	0.01	0.15	~	0.16	0.15	0.01	
2	管线洞口	0.18	~	0.20	0.19	0.01	0.14	~	0.15	0.14	0.01	
3	观察窗	0.17	~	0.22	0.22	0.01	0.13	~	0.14	0.13	0.01	
4	控制室门	0.17	~	0.24	0.23	0.02	0.16	~	0.17	0.16	0.01	
5	机房大门	0.18	~	0.23	0.22	0.01	0.14	~	0.15	0.14	0.01	
6	污物通道门	0.17	~	0.23	0.23	0.02	0.13	~	0.15	0.14	0.01	
7	墙体 1	控制室	0.21	~	0.22	0.22	0.01	0.15	~	0.17	0.16	0.01
8	墙体 2	通道	0.18	~	0.19	0.19	0.01	0.15	~	0.16	0.15	0.01
9	墙体 3	楼梯间	0.20	~	0.22	0.21	0.01	0.13	~	0.14	0.13	0.01
10	墙体 4	候诊大厅	0.19	~	0.21	0.20	0.01	0.14	~	0.15	0.14	0.01
11	机房上方	诊室 5	0.21	~	0.23	0.22	0.01	0.13	~	0.16	0.14	0.02
12	机房上方	诊室 6	0.20	~	0.21	0.21	0.01	0.14	~	0.17	0.15	0.02
13	机房上方	备用房	0.17	~	0.19	0.18	0.01	0.13	~	0.14	0.13	0.01

(转下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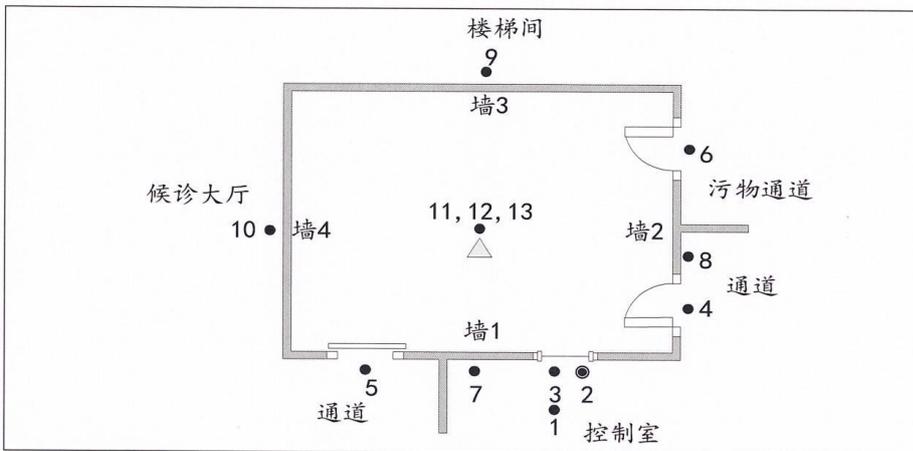
报告编号: SZRD2021FH3751

(接上页)

五、备注

1. 本底范围: 0.13~0.24 μ Sv/h;
2. 检测结果未扣除本底值;
3. 机房下方无建筑;
4. 检测点位置距墙体、门、窗表面 30cm; 机房上方距顶棚地面 100cm, 机房下方距楼下地面 170cm。

六、检测布点示意图



七、检测结果评价

依据 GBZ 130-2020 《放射诊断放射防护要求》和 HJ 1157-2021 《环境 γ 辐射剂量率测量技术规范》对设备所在机房进行放射防护检测, 开机状态下, 本次所检各检测点位的检测结果符合 GBZ 130-2020 《放射诊断放射防护要求》的要求。

八、报告签署

报告编制	刘鹏	检验检测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2年1月25日
报告审核	陈阳鹏	
报告签发	李	

(以下正文空白)



深圳市瑞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SZRD2021FH3755

检测内容: 放射防护检测

受检设备: SOMATOM Definition AS 型 X 射线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

委托单位: 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粤东医院

检测目的: 验收检测

检测日期: 2021 年 12 月 16 日



说 明

1. 我司通过“瑞达智能检验检测管理系统”出具的电子版报告与纸质版报告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通过扫描签字页的防伪二维码，可核实报告的真实性；
2. 报告的组成包括封面、说明、正文及签字；
3. 报告未加盖“深圳市瑞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多页报告未盖骑缝章无效；报告签发人签字位置未盖章无效；
4. 报告无编制、审核、签发者签名无效；报告涂改无效；部分复印无效；
5. 如报告中存在偏离标准方法等情况时，应在报告中提供偏离情况的信息；
6. 抽（采）样按《抽（采）样管理程序》执行；抽（采）样过程中存在可能影响检测结果解释的环境条件及采（抽）样方法偏离标准或规范等情况时，应在报告中提供上述偏离情况的信息；
7. 对委托方自行抽（采）样送检的样品，其样品及样品信息均由委托方提供，我司不对样品及样品信息的真实性及完整性负责，本报告仅对送检样品负责；
8. 未加盖  资质认定标志的报告，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
9. 委托方如对报告有异议，请在收到报告后 15 天内以书面形式向本机构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检验检测机构名称：深圳市瑞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机构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高峰社区华荣路乌石岗工业区 3 栋 1 层-2 层

邮政编号：518131

业务电话：（0755）23771870

投诉电话：（0755）86665710

报告编号：SZRD2021FH3755

深圳市瑞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一、基本信息

委托单位名称	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粤东医院
受检单位名称	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粤东医院
受检单位地址	梅州市梅县区新县城公园北路
检测地点	梅州市梅县区新县城公园北路
项目编号	0120211216005
检测目的	验收检测
检测项目	X、 γ 辐射剂量率
检测依据	GBZ 130-2020 《放射诊断放射防护要求》 HJ 1157-2021 《环境 γ 辐射剂量率测量技术规范》
评价依据	GBZ 130-2020 《放射诊断放射防护要求》
检测时间	2021年12月16日10时03分~2021年12月16日10时27分
检测人员	石晶辉、潘启靖

二、主要检测仪器

名称	型号	编号	检定证书	检定日期
辐射检测仪	AT1121	45091	2021H21-20-3270497001	2021年5月13日

注：检定证书的有效期为1年。

三、检测现场信息

设备名称	X射线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	设备型号	SOMATOM Definition AS
设备编号	67330	生产厂家	Siemens AG
主要参数	140kV, 666mA	所在场所	医技楼一楼医学影像科CT检查室1
设备用途	X射线计算机体层摄影	设备类型	CT

(转下页)



报告编号: SZRD2021FH3755

(接上页)

四、检测结果

检测条件		曝光模式	轴扫	
		有用线束方向	—	
		曝光参数	140kV, 300mA, 1.0s	
		准直宽度	10mm	
		散射模体	CT 体模	
序号	检测点位置		检测结果 ($\mu\text{Sv/h}$)	
			开机状态	关机状态
1	工作人员操作位		0.26	0.15
2	管线洞口		0.24	0.14
3	观察窗		0.33	0.15
4	控制室门		0.46	0.13
5	机房大门		0.24	0.15
6	墙体 1	操作室	0.26	0.14
7	墙体 2	通道	0.23	0.13
8	墙体 3	治疗室	0.25	0.16
9	墙体 4	通道	0.26	0.15
10	机房上方	脑电图室	0.23	0.14

五、备注

1. 本底范围: 0.13~0.18 $\mu\text{Sv/h}$;
2. 检测结果未扣除本底值;
3. 机房下方无建筑;
4. 检测点位置距墙体、门、窗表面 30cm; 机房上方距顶棚地面 100cm, 机房下方距楼下地面 170c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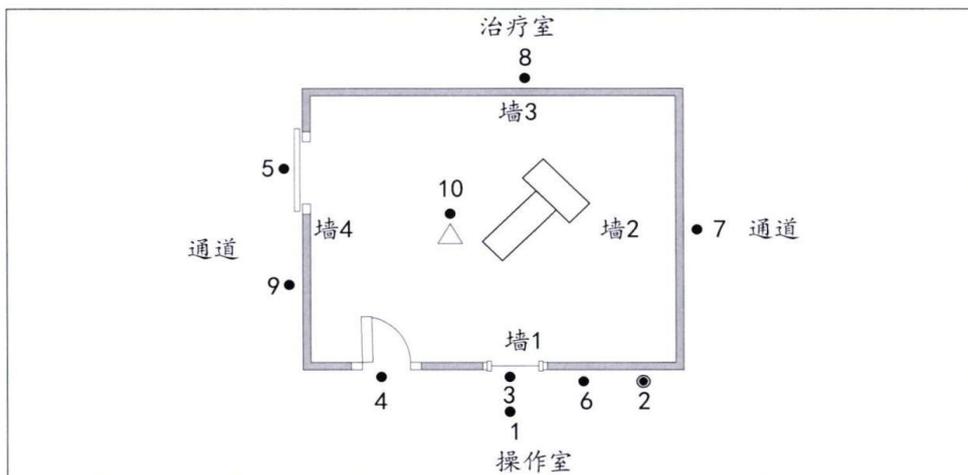
(转下页)



报告编号: SZRD2021FH3755

(接上页)

六、检测布点示意图



七、检测结果评价

依据 GBZ 130-2020 《放射诊断放射防护要求》和 HJ 1157-2021 《环境 γ 辐射剂量率测量技术规范》对设备所在机房进行放射防护检测, 开机状态下, 本次所检各检测点位的检测结果符合 GBZ 130-2020 《放射诊断放射防护要求》的要求。

八、报告签署

报告编制	刘鹏	检验检测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2年 月 日 检验检测专用章 (1)
报告审核	陈阳鹏	
报告签发	陈阳鹏	

(以下正文空白)



深圳市瑞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SZRD2022FH0440

检测内容: 放射防护检测

受检设备: NeuViz Glory 型 X 射线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

委托单位: 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粤东医院

检测目的: 验收检测

检测日期: 2022 年 3 月 8 日



检验检测专用章

(1)



说 明

1. 我司通过“瑞达智能检验检测管理系统”出具的电子版报告与纸质版报告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通过扫描签字页的防伪二维码，可核实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2. 报告的组成包括封面、说明、正文及签字；
3. 报告未加盖“深圳市瑞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多页报告未盖骑缝章无效；报告签发人签字位置未盖章无效；
4. 报告无编制、审核、签发者签名无效；报告涂改无效；部分复印无效；
5. 如报告中存在偏离标准方法等情况时，应在报告中提供偏离情况的信息；
6. 抽（采）样按《抽（采）样管理程序》执行；抽（采）样过程中存在可能影响检测结果解释的环境条件及采（抽）样方法偏离标准或规范等情况时，应在报告中提供上述偏离情况的信息；
7. 对委托方自行抽（采）样送检的样品，其样品及样品信息均由委托方提供，我司不对样品及样品信息的真实性及完整性负责，本报告仅对送检样品负责；
8. 未加盖  资质认定标志的报告，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
9. 委托方如对报告有异议，请在收到报告后 15 天内以书面形式向本机构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检验检测机构名称：深圳市瑞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机构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高峰社区华荣路乌石岗工业区 3 栋 1 层-2 层

邮政编号：518131

业务电话：(0755) 86087410

投诉电话：(0755) 86665710